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18-018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简称:18公用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18年5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应为13名，实为11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入伙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分别各自认缴出资2.2亿元、2.2亿元共同入伙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鉴于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执行董事梁嘉玮先生、监事赵思渊女士同时兼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且本公司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前述董事构成本项议案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并表决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会关于本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投资符合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会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18-019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简称:18公用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18年5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应为3名，实为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入伙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分别各自认缴出资2.2亿元、2.2亿元共同入伙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鉴于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执行董事梁嘉玮先生、监事赵思渊女士同时兼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且本公司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前述监事赵思渊女士构成本项议案的关联监事，在监事会审议并表决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4日

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18-020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简称:18公用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交通：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爱奇瑞东、合伙企业：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西藏锦坤：西藏锦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和谐爱奇：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协议》：《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对外投资的合伙企业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及在基金业协会履行备案手续。
- 本公司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未进行过类别相关的交易；与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类别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8年5月3日，本公司和大众交通分别与西藏锦坤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认缴协议》；分别与西藏锦坤、爱奇瑞东、和谐爱奇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协议》，公司与大众交通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2.2亿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爱奇瑞东，西藏锦坤作为爱奇瑞东的普通合伙人。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执行董事梁嘉玮先生、监事赵思渊女士同时兼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且本公司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鉴于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执行董事梁嘉玮先生、监事赵思渊女士同时兼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且本公司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名称：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注册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1515号12楼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22楼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236，412.2864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经营管理咨询、现代物流、交通运输（出租汽车、省际包车客运）、相关的车辆维修（限分公司经营）等。

主要股东：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大众交通最近三年的业务以城市综合交通服务等产业为主体，以房地产业、金融及股权投资产业为两翼的集团化发展格局。

3、关联方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截止2017年12月31日，大众交通总资产158.39亿元、净资产92.65亿元、主营业务收入23.9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8.73亿元（以上均为经审计数据）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名称与类别

本公司与大众交通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2.2亿元，共同投资入伙爱奇瑞东。交易类别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二）爱奇瑞东基本情况

1、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91号院1号楼201-137室；

2、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不得发放贷款；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规模及投资人出资情况：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爱奇瑞东目标认缴出资总额暂定为人民币23.32165亿元，由全体合伙人缴纳。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爱奇瑞东各合伙人的拟认缴出资金额及投资比例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类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亿元）	投资比例（%）
西藏锦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0.01	0.0429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2	9.433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2	9.4333
河南省和谐锦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91165	33.9241
珠海华金阿尔法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544	23.7719
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95	21.2249
珠海华金众盈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0.506	2.1697
总计		23.32165	100

（三）交易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根据《合伙协议》、、本次对外投资的合作方情况如下：

1、基金管理人

爱奇瑞东拟委托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4387778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慎昌大厦五层5835室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9年01月07日
营业期限	自2009年01月07日至2029年01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熊晓鸽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	P1000758

2、普通合伙人

爱奇瑞东的拟任普通合伙人为西藏锦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西藏锦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5MA6T4E0W6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人和鑫座B幢1601号
注册资本	5,2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牛奎光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创业投资基金（不含公募基金；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从事房地产和担保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有限合伙人

爱奇瑞东的拟任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635.SH）（1635.HK）
简介	A+H股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518号
注册资本	295，243.4576万元
成立时间	1992-01-01
法定代表人	杨国平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611.SH）
简介	A+B股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1515号12楼
注册资本	236，412.2864万元
成立时间	1994-06-06
法定代表人	杨国平
经营范围	企业经营管理咨询、现代物流、交通运输(出租汽车、省际包车客运)、相关的车辆维修(限分公司经营)、洗车场、停车场、汽车旅馆业务(限分公司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限分公司经营)；投资举办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具体项目另行报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河南省和谐锦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名称	河南省和谐锦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MA410UDQ2W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210号中国中原大学生创业孵化园2层Y202号
注册资本	500,200万元
成立时间	2017年05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藏锦仁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4）珠海华金阿尔法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珠海华金阿尔法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X9ODD3X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8964（集中办公区）
注册资本	100,100万元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3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铧盈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应及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完成备案）。

（5）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1BP742M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4469（集中办公区）
注册资本	50,100万元
成立时间	2018年2月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铧盈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应及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珠海华金众盈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珠海华金众盈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1BNQT2M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4479（集中办公区）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4479（集中办公区）
注册资本	4,770万元人民币（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成立时间	2018年2月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铧盈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应及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爱奇瑞东、西藏锦坤、和谐爱奇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亦无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本公司利益的安排。

五、《合伙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合伙目的

合伙企业的目的是通过对中国境内企业进行适用法律及经营范围所允许的股权投资、可转化为股权的债权投资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投资，实现资本增值。除临时投资及现金管理外，合伙企业将仅对目标企业进行项目投资。

（二）经营范围

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三）存续期限

除非《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合伙企业之初始存续期限为肆（4）年，自合伙企业之项目投资交割日起计算。为确保项目投资顺利退出，经合伙人大会通过可决定将存续期限延长壹（1）年。

（四）实缴资本

合伙人对于合伙企业的出资原则上分期缴付，其中首期缴付的实缴资本不高于认缴出资金额的10%，且合伙企业首期实缴资本总额不得低于项目投资要求的首期最低投资金额。各合伙人确认爱奇瑞东首期实缴资本到账日期，由普通合伙人根据项目投资实际情况决定，原则上提前至少三（3）个工作日进行通知。

（五）合伙事务的执行及合伙企业的管理

全体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即视为普通合伙人西藏锦坤被选定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对合伙企业的财产进行投资、管理、运用及处置。

和谐爱奇担任合伙企业的基金管理人并承担管理职责。管理人在募集资金前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00758。

有限合伙人不得控制或参与爱奇瑞东的管理或以爱奇瑞东的名义开展任何业务。任何有限合伙人均无权为爱奇瑞东签署文件、或代表爱奇瑞东行事。除非适用法律或本协议《合伙协议》另有明确约定，有限合伙人均无权要求选举、解除或替换普通合伙人。

（六）管理费

管理人不就本条所约定的投资管理运营服务向爱奇瑞东收取管理费。管理人营运费用由管理人承担。

（七）投资和退出方式

除临时投资及现金管理外，本合伙企业将仅进行项目投资。退出方式为被其他投资者收购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目标企业股票及其他。

（八）投资决策委员会

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所有投资决策事项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方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不从合伙企业领取报酬。

（九）分配原则

合伙企业的收益分别按照如下方式分配：合伙企业来源于项目投资所得的可分配收入，合伙企业取得的临时投资和现金管理收益，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实缴资本比例分配；合伙企业来源于违约合伙人支付的违约金等收入在承担损失后仍有剩余的，在所有守约合伙人之间按其各自实缴资本占守约合伙人实缴资本之和的比例分配。

（十）争议解决

《合伙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有限合伙协议引起的及与有限合伙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该会当时现行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庭有裁决，仲裁费应由败诉一方负担。败诉方还应补偿胜诉方的律师费等支出。

（十一）《合伙协议》生效日

《合伙协议》最初自各方签署之日起即对签署方生效；其修订时，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修订版签署方式签署后生效。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资金来源

本次关联交易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七、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借助投资专业投资机构的优势，有利于公司获取新的投资机会，进一步拓宽投资渠道，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经营无不良影响。

八、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8年5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时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执行董事梁嘉玮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余11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公司5名独立董事王开国、姚祖辉、邹小磊、王鸿祥、刘正东出具了事前认可的声明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

作为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本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以现金方式分别各自认缴出资2.2亿元、2.2亿元共同入伙爱奇瑞东的有关资料，认为：

（1）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以现金方式分别各自认缴出资2.2亿元、2.2亿元共同入伙爱奇瑞东将有利于公司获取新的投资机会，进一步拓宽投资渠道，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故此项交易是必要的。

（2）此次投资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董事会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

（4）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本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以现金方式分别各自认缴出资2.2亿元、2.2亿元共同入伙爱奇瑞东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交易文件，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方案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本公司与关联方大众交通以现金方式分别各自认缴出资2.2亿元、2.2亿元共同入伙爱奇瑞东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协议切实可行。我们认为的此次投资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的合伙企业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及在基金业协会履行备案手续，该合伙企业是否成功设立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跟踪该项投资，并及时公告投资进展。

2、本次投资爱奇瑞东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公司将做好投后跟踪管理，防范风险，做好相关应对措施。

3、该合伙企业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政策变化、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不能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进行充分有效的投前论证及投后管理，项目效益有不达预期的风险。对于以上风险，公司将结合宏观经济走势，密切关注合伙企业运作情况，通过共同投资人风险的分担，降低投资风险，充分履行出资人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十、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认缴协议》、《北京爱奇瑞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协议》。

股票代码:000526 股票简称:*ST紫学 公告编号:2018-051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5、6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3日（星期四）14:30起；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2日－5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3日9:30－11:30和13:00－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日15:00－2018年5月3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D座5层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五）主 持 人：本公司董事长乔志城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42,652,7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399%；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99,2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87%。

（八）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859,0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632%。

（九）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9,793,7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76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具体审议和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意见						是否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652,794	41,680,886	97.7213%	971,908	2.2787%	0	0%	是
2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652,794	41,680,886	97.7213%	971,908	2.2787%	0	0%	是
3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652,794	41,680,886	97.7213%	971,908	2.2787%	0	0%	是
4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652,794	41,684,586	97.7300%	968,208	2.2700%	0	0%	是
5	《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2,652,794	41,680,886	97.7213%	971,908	2.2787%	0	0%	是
6	《关于公司与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展期合同（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9,795,375	18,834,967	95.1483%	960,408	4.8517%	0	0%	是
7	《关于公司子公司申请2018年度K12业务对外投资额度的议案》	42,652,794	41,690,586	97.7441%	962,208	2.2559%	0	0%	是
8	《关于子公司北京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42,652,794	41,692,386	97.7483%	960,408	2.2517%	0	0%	是

（二）持有公司总股数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5	《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999,208	27,300	2.7322%	971,908	97.2678%	0	0%
6	《关于公司与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展期合同（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99,208	38,800	3.8831%	960,408	96.1169%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全部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6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股东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其合计所持股份22,857,419股不计入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全部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楠、马若飞；

3、结论性意见：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全文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8-018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3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日15:00-2018年5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张伟林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			网络			合计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总体出席情况	3	175,810,982	40.55	8	412,800	0.1	11	176,223,782	40.64
2、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2	2,000	0.0005	8	412,800	0.1	10	414,800	0.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下表中股东类别项下全体股东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股东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议案1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2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3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4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5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6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7	《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8	《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9	《关于聘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议案1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全体股东	176,223,782	100	0	0	0	0	通过
		中小股东	414,800	100	0	0	0	0	

注：议案7《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代表股份数175,808,982股已回避表决。

议案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属特别决议案，采用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该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应、杜炫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方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8-019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八届十六次）董事会于2018年5月3日在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9年4月27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苏中俊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2018年4月10日召开的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总经理魏雪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于2018年5月3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选举魏雪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建设与实施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简历附后）。

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建设与实施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由张伟林、毕胜、魏雪峰、向青、田文全、李定清、刘伟组成，张伟林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